

# 关于烟台市芝罘区 2020 年 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2 月 8 日在烟台市芝罘区  
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烟台市芝罘区财政局局长 滕 鹏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中共烟台市芝罘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全区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总引领，科学应对经济下行态势，合力攻克多重风险挑战，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区经济发展总体呈现企稳回升、逐步向好的态势。在此基础上，财政预算执行总体良好，圆满完成区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1 亿元，增长 9%，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4.22 亿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5.12 亿元，上年结转 816 万元，收入合计 90.4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2.74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及结转下年支出 42.56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支出 5.12 亿元，支出合计 90.42 亿元。

——**主要收入项目**。增值税 19.76 亿元，下降 3.6%，主要受留抵退税等减税降费政策及新冠疫情影响；企业所得税 8.34 亿元，下降 22.5%，主要受减税降费政策及恒丰银行外迁影响。此外，受幸福新城及大量棚户区土地出让影响，契税 7.55 亿元，增长 70.8%；土地增值税 6.47 亿元，增长 47.4%。非税收入 13.42 亿元，增长 26.9%。

——**主要支出项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4 亿元，增长 5.9%；公共安全支出 2.34 亿元，增长 10.2%；教育支出 11.5 亿元，增长 1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 亿元，增长 13%；卫生健康支出 4.22 亿元，增长 8.6%；城乡社区支出 2.51 亿元，降低 24.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 亿元，增长 8.5%。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92 亿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 38.77 亿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9 亿元，收入合计 50.69 亿元。本年基金支出完成 50.65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及结转下年支出 400 万元，支出合计 50.69 亿元。

——**主要收入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730 万元（工业用地出让），增长 116.6%；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7 亿元，下降 5.5%。

——**主要支出项目**。城乡社区支出 38.79 亿元，增长 71.3%；专项债券支出 9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1.77 亿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62 万元。预算支出 562 万元，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1 亿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1.63 亿元，财政补贴 2.53 亿元，其他收入等 495 万元。基金支出 4.1 亿元，基金当年结余 1095 万元，滚存结余 2457 万元。

2020 年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375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2899 万元，财政补贴 2249 万元，转移收入等 227 万元。基金支出 4307 万元，基金当年结余 1068 万元，滚存结余 1.72 亿元。

###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6.88 亿元，主要通过争取省级再融资债券、统筹本级资金等方式置换和偿还。截至 2020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56.69 亿元，债务率 67.1%，低于警戒线 32.9 个百分点，债务风险可控。

### （六）2020 年“三保”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山东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2020年全区“三保”可用财力39.48亿元，实际“三保”支出27.9亿元。其中，“保工资”支出16.49亿元，“保运转”支出5304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10.88亿元，各“三保”预算项目执行标准均不低于中央和省规定标准。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上述数据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的初步汇总，在地方财政决算完成后，将予以调整。

## 二、落实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使财政增收节支压力空前加大，呈现收入增长最难、支出保障压力最大、财政收支形势更加严峻的态势。财税部门坚持以新理念引领新发展，奋力在变革中做强优势、在危机中率先突围，聚焦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创新生财聚财工作，千方百计拢聚财源，科学实施调控引导，全力保障改善民生，持续深化科学理财，为全区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加强财政调控引导，深化财源体系建设，服务经济发展成效显著

——全力以赴稳固培育财源。聚力培强本土骨干企业，加强联络走访、政策宣讲，帮助中集来福士等467家企业争取资金1.28亿元，助力企业改造技术、降低成本、开拓市场，全区纳税前100名骨干企业全年实现区级税收35.4亿元，增长13.6%。聚力培育

中小微、外经贸和商贸服务企业，围绕稳产保供、完善供应链等方面，对上争取资金 1.47 亿元，为 499 家企业平稳发展提供强力支撑。聚力创新驱动发展，安排资金 3700 万元，支持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鼓励企业加强研发，培育高新企业发展，增强创新能力。聚力深化“双招双引”，安排资金 830 万元，保障“芝罘英才”、“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等政策实施，支持参与省市多领域招商，举办重点项目集中签约等活动，提升城市影响力。

——**全面发力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减税降费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实行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加强政策宣传、督导落实，累计减免增值税、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等税费 7.39 亿元，支持市场主体尤其是小微企业渡过难关。完善自主创业融资服务，提高创业就业担保贷款额度，简化流转程序，累计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8500 万元，是上年的 3.7 倍，助力企业纾困解难。投入资金 1354 万元，支持政务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升级改造，完善基础设施，改善服务环境，为 2000 多家新开办企业免费刻章。启用烟台市智能化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实行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开评标，开标全过程时间压缩 60% 以上。为中小企业在融资、投标和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担保服务，对诚信良好的企业免收投标、履约保证金，减少占用企业投标资金 1 亿元。实现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2755 万元，缓解中小企业在履约过程中备货资金紧张的难题。全年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占行政事业单位全部采购项目的 95.25%。

——**持续深入推进综合治税。**进一步完善区对街道（园区）

财政管理体制，调整优化事权和支出责任，加大增收补助力度，给予更多财力增强服务企业能力，调动各层面协税护税和加快发展的积极性。完善芝罘财税大数据应用分析平台建设，建立综合治税网格员、涉税信息共享等机制，实现税源管理领域和涉税信息全覆盖，堵塞税收征管漏洞，维护公平纳税环境。加强建筑业房地产业项目税源管理，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征管责任，规范环节管控，对重点项目实行“以项目管企业、以企业控税源”常态化管理，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全年房地产业实现税收 16.8 亿元，增长 14.8%。

（二）聚力推进改革攻坚，健全完善体制机制，财政管理效能持续提升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在全市率先出台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规范绩效目标、跟踪、评价等管理流程，构建起“全链条”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将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纳入系统，引入第三方对预算单位“一对一”指导培训，科学编报项目绩效目标，夯实绩效管理基础。对总额 11.2 亿元的 674 个预算项目开展预算跟踪监控，实时纠正运行偏差，根据评价结果收回资金 3400 万元，提高预算执行质量。对 14 个重点民生项目、4 个使用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开展事后续效评价，对 6 个试点单位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评价，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度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纵深推进国库管理改革。**出台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实施方案及配套制度，建立健全组织领导、应急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操作规程，筑牢改革实施基础。坚持先试点、后推广，加强业务培训、联调测试，完成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平台上线，实现预算单位、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和代理银行之间支付和清算的“无纸化”运行，筑牢安全防线，提高支付效率。全力对上争取中央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资金 3.74 亿元，严格落实资金直达机制，健全组织协调制度，运用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实现资金分配下达、支付、发放“日监控、旬调度、月通报”，保障项目推进规范及时、资金使用依法合规，确保资金第一时间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全面清理盘活财政资金，收回预算暂付款、预算单位往来款、财政专户借款 1.96 亿元，统筹以往年度结存资金 1.19 亿元，全力保障“三保”等重点支出。

——**科学优化财政支出管理。**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差旅、会议等公务活动管理制度，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严守“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标准底线，努力压减非急需刚性支出，累计压减 1.19 亿元，全部用于“六稳”“六保”重点工作。出台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预算标准，规范预算编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深化政府投资评审标准化建设，完善重点项目跟踪评审机制，全年审核各类资金 31.45 亿元，审减 2.98 亿元，平均审减率 9.5%。

**（三）全面落实惠民政策，健全社会治理体系，民生保障能**

力全面增强

——**全力支持新冠疫情防控。**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第一时间建立战时工作机制，第一时间制定经费保障、物资采购、工作补助等应急措施，累计安排资金 1.3 亿元，支持核酸实验室建设、医疗设备和防疫物资购置，落实一线医护人员、社区工作者疫情防控补助政策。开通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绿色”通道，简化审批流程，确保防控资金、物资和设备及时到位。出台疫情防控资金管理辦法，加强资金使用跟踪监督，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效益。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房租、税费减免政策，为承租我区国有房产的 696 户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减免租金 1560 万元，为 2.3 万户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费 2.42 亿元，有力支持企业复工达产，助力企业渡过难关、加快发展。

——**全面助力城市综合管理。**助推棚户区改造稳步实施，保障西牟、北里等 17 个地块启动征迁，支持北上坊、东南哨等 12 个安置房开复工，促成珠玑、沙埠等 4 块宗地挂牌出让。其中：及时完成珠玑、孙家等 6 个项目清算，争取市级拨付土地补偿 35.74 亿元，有力促进南上坊、南里等 12 个棚改项目实施。助力城市精细化管理，安排资金 3.45 亿元，支持探索环卫园林新型市场化改革，将垃圾清运、绿地和公园游园养护等推向市场运营，提高专业化管理水平；完成 13 个老旧小区、7 条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支持违法建设治理行动、创建全国全国文明城市等工作顺利开展。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安排资金 1.64 亿元，保障蓝色海

湾、幸福岸线、芝罘林场防护“三大修复”工程深入实施，支持“国三”及以下柴油货车淘汰、散煤清洁化治理，为创建“十三五”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市、调引客水等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支持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安排资金 2.2 亿元，助推港城小学、山水龙城小学等投入使用，支持 40 所小学开展课后服务；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首次将四类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纳入生活补助范围，8000 名学生受益；实现学前教育 110 所公办园及普惠性民办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全覆盖。助力文体事业繁荣发展，安排资金 3300 万元，支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融媒体中心等公共文化服务平台建设运营，保障笼式足球场地建设，推动文化馆、图书馆及全民健身中心免费开放，全年公益电影放映 1600 余场。支持“平安芝罘”建设，安排资金 2.58 亿元，持续完善“天网工程”，支持法律援助体系和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推动实施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政策，为辖区内 13 万辆电动自行车免费悬挂号牌，支持法院高科技法庭及“两个一站式”改造，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等工作顺利开展。助推党建事业全面进步，安排资金 3311 万元，支持社区党组织、“两新”组织服务群众和“万名干部下基层”工作开展，为 127 个基层党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支持镇街机关“五小”建设、村级组织运转，进一步完善基层治理体系。

——**促进社会保障扩优提质。**提高基本民生保障水平，安排资金 1200 万元，支持实施“创业带动就业”工程，保障职业培训补

贴、扩大就业见习补贴等“稳就业”政策顺利实施。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保障体系，安排资金 1.97 亿元，支持烟台肺科医院、新妇幼保健院、南部新城医院建设运营，落实居民医疗保险补贴等政策。提升社会福利救助水平，安排资金 1.22 亿元，保障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补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城乡居民养老补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等政策提标。支持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安排资金 1.1 亿元，落实随军家属未就业补贴、退役老兵生活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支持做好退役士兵安置，保障退役军人待遇落实。保障安全生产工作，安排资金 809 万元，支持危化品企业搬迁，为辖区常驻人口购买民生灾害综合保险；保障森林防火、防汛抗旱、森保病虫害防治攻坚行动顺利实施；支持食品药品安全抽检、风险监测工作开展，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四）加强财政财务监管，健全风险防控机制，科学理财水平不断提高

——**全面加强国企国资监管。**制定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的指导意见，理顺资产管理体制，加大资产盘活力度，着力构建权责清晰、配置合理、运转高效、约束有力的资产管理体系。加强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绩效考核，将管理制度建设、资产配置处置和整合划转等纳入考核，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做好经营性资源资产整合划转，助力芝罘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评“AA+”信用评级，成功发行 15 亿元低息私募债券，发行利率在县市区同信用等级国有投融资公司中最低，为幸福新城开发建设提供有力

保障。稳妥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安排资金 562 万元，集中接收驻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 2.78 万人，占全市的 42%。完成区水产养殖公司、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公司制改革，推进军队移交资产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向本级人大常委会会议汇报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主动接受监督，增强资产管理透明度。

——**深化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坚持标本兼治、堵疏结合，加强政府债务“借、用、管、还”环节管理，严格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有效防范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全年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14.12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9 亿元，为幸福新城开发建设、老旧小区整治项目实施提供有力支持；再融资债券 5.12 亿元，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有力缓解财政支出压力。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加强债券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动态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使用效益。全面推行权责发生制政府和部门综合财务报告，梳理政府资产、负债等情况，完整反映政府家底，提高财务收支管理水平。加强财政监督，围绕财政预决算公开、财务报销管理、执行财经纪律等方面，组织检查行政事业单位 45 家，督促做好问题整改，规范收支行为，维护良好财经秩序。

——**扎实筑牢基础监管体系。**完善市区财政管理体制，安排资金 300 万元，保障市区规划管理体制下放事项顺利实施；科学核算经费，支持理顺市区滨海一带管理运营体制，做好公共区域道路养护等职能上划，提高管理效能。完成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再造非税收入缴费流程，260 家机关事业单位实现财

政票据在线申领、在线流转、实时核发、实时获取，提高服务效率和监管效能。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坚持轻重缓急、按需分配，整合资金 4635 万元，有力支持农村公路建设、村居环境综合整治等 9 个项目实施，全力助推“乡村振兴”。深化“放管服”“一次办好”改革，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会计代理记账审批等四类会计服务事项实现“零跑腿”，惠及 2.2 万名群众。贯彻落实预算法、会计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健全依法行政组织领导、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执法信息公示等制度，规范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财税政策执行监督等权责运行，提高依法理财能力。

各位代表，随着 2020 年预算任务的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财政改革发展目标顺利实现。五年来，财税部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发展、保障民生，深化改革、提高效能，为芝罘跨越赶超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是在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中壮大财政收支规模，财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承载能力进一步增强。“十三五”时期，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规模稳居全市前列，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2015 年 60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 71 亿元，年均增长 3.4%。税收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保持在 80% 以上，始终位于全市前列。全区财政支出大幅增长，五年累计支出规模达到 218.33 亿元，2020 年财政支出是 2015 年的 1.29 倍，年均增长 5.3%，全区财政状况有效改善，财政实力显著壮大。

二是在促进多重挑战的产业转调中健全政策支持体系，财政

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调控能力进一步增强。“十三五”时期，是芝罘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六大产业”集聚成势，“项目带动”战略深入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提高，市容市貌和环境质量全面优化。财政政策乘势而上、借风扬帆，积极与全区重大战略相衔接、与产业转调步伐相一致，推动形成财政经济同频共振、互促共进的良好局面。累计投入资金 13.14 亿元，支持信息技术及智能制造等“六大产业”，扶持康佳芝罘生命科学创新中心等平台，打造烟台山基金小镇等产业金融新高地，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累计筹措资金 73.73 亿元，支持幸福新城等“三大区片”开发、滨海西路等市区道路建设，为棚户区改造、城市精细化管理等一大批重点工程提供强有力支持。

三是在化解日益增多的风险矛盾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财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进一步增强。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开创综合治税新格局，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国库集中支付机制，稳步推进区街财政管理体制、政府采购和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全口径政府预算体系日趋完善，风险管控机制不断健全，建立起了贯穿财政管理各个环节的长效机制，现代财政制度基本建立，财政管理绩效和依法理财能力显著提高，被评为全国财政管理工作先进县（市、区）、全省综合治税示范区。

四是在顺应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的殷切期盼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财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按照“保民生、保稳定、保重点”的总体要求，在支出安排中优先向民

生和社会事业倾斜，着力解决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矛盾和问题，保基本、托底线、救急难的社会保障网越织越密，群众关心的教育、医疗、就业、住房等问题得到进一步解决，空气污染治理、水源地保护、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食品药品监管等一大批民生实事得到落实。“十三五”期间，民生领域的支出共计 171.88 亿元，占到财政总支出的 81%。其中，2020 年民生支出达到 34.62 亿元，比 2015 年增长 32.6%。

各位代表，财政点滴成绩的取得，是区委正确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政协鼎力支持、有效监督的结果，也是全区上下自我加压、拼搏进取的结果，成绩来之不易。同时，冷静审视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财政工作仍面临一系列困难和挑战：一是受疫情冲击、经济下行和继续实施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财政持续增收面临巨大困难。二是民生政策进一步提标扩面，“三保”等刚性支出持续攀升，加之支持企业复工复产、促进产业深度转型等资金需求越来越高，财政收支“紧平衡”状况更加凸显。三是财政精细化管理有待加强，财政资金效益还有提升空间；会计基础管理服务存在薄弱环节，财政财务管理水平有待提高。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通过深化改革、加强管理，努力加以解决。

### 三、2021 年预算草案

2021 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开局之年，也是全区跨越发展的关键之年。

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三重”工作为抓手，加力提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建立健康稳定的收入增长机制；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强化财政资金统筹，完善均等长效的民生保障机制；深化财政管理创新，提高财政管理绩效，全面构建现代财政制度，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和有效制度支撑。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76.68 亿元，增长 8%，加上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等 16.96 亿元，收入合计 93.64 亿元。支出预算安排 39.61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等 54.03 亿元，支出合计 93.64 亿元，预算安排收支平衡。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5 亿元，国防支出 41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15 亿元，教育支出 10.35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214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4.78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136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54 亿元，农林水支出 477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13 万元，金融支出 56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788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20 万元，预备费 5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9332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7 亿元，主要包括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 亿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562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4482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上年结转等 43.89 亿元。支出预算总计 47 亿元。其中，区级基金支出 40.15 亿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9.06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1.03 亿元，其他支出 562 万元，主要是社会福利、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调出资金、上解上级支出及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6.85 亿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00 万元。预算支出 500 万元，用于保障区属国有企业改革改制等。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25 亿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1.69 亿元，财政补贴 2.5 亿元，其他收入等 546 万元。基金支出 4.4 亿元，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1488 万元，2021

年年末滚存结余 969 万元。

2021 年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545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2983 万元，财政补贴 2974 万元，利息收入等 588 万元。基金支出 4650 万元，基金当年结余 1895 万元，2021 年年末滚存结余 1.9 亿元。

####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约 14.15 亿元，拟通过争取省级再融资债券、列入年度预算等方式置换或偿还，压减政府存量债务，腾出空额加大新增债券争取力度，支持经济社会事业发展。

#### （六）2021 年“三保”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山东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2021 年全区“三保”可用财力 37.56 亿元，“三保”预算安排支出 28.54 亿元。其中，“保工资”支出 17 亿元，“保运转”支出 5400 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11 亿元，各“三保”预算项目执行标准均不低于中央和省规定标准。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经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可参照上一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经本次大会批准后，将按批准的预算执行。此外，相应预算数据还将据实调整，具体情况将适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 四、完成 2021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1年，面对更加严峻的收支矛盾和挑战，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巩固拓展新冠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持续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地，努力提升财政服务保障水平，确保全年预算目标和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一）以稳定财政运行为根本，全面加强收支管理，持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加强收入组织管理。抓好财政收入预期管理，发挥综合治税长效机制作用，完善芝罘财税大数据应用分析平台，强化企业涉税信息的梳理、反馈、利用，实现涉税信息互联互通、高效传递。深化税收协管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街道专管员、社区专管员、社区网格员三级管理体系，形成“区直部门、街道、社区居委”三级综合治税网格，加强重点税源企业跟踪管理和服务，夯实财源建设基础。二是强化支出预算约束。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缩行政运行成本，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树牢“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导向意识，严格按照轻重缓急分配财政资金，最大限度保证资金用在“刀刃”上。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从严控制、从紧安排一般性支出。建立预算支出执行定期通报制度，提高支出预算执行效率。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探索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建设，将所有预算业务流程统一规范管理，以预算项目为基本单元，逐步实现从预算编制到预算执行再到决算管理全业务流程“环环相扣”，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和标准化水

平。强化零基预算理念运用，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构建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预算指标体系，作为安排预算、分配资金的重要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管理机制，促进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深度挂钩，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框架，形成“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预算结果有应用、结果应用有问责”的闭环管理体系。

（二）以支持转型发展为导向，强化财税职能作用，全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加强政策实施的跟踪评估，加大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公开力度，强化清理涉企收费项目专项检查，确保“应免尽免，应减尽减”。充分发挥小额担保贷款等政策作用，提高服务市场主体能力。二是强化财政调控引导。支持重点企业科技研发、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发挥好康佳生命科学创新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作用，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支持“双招双引”政策深入实施，鼓励企业上市挂牌及融资等，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三是持续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围绕培强做优“六大产业”，发挥烟台国家跨境电商综合实验区等政策优势，深入研究新旧动能转换扶持政策，最大限度争取中央和省、市一般转移支付、专项补助等资金支持，全力保障医养健康、新材料等产业建设，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四是用好用活政府专项债券。抢抓国家加快加

大专项债券发行的重大机遇，积极争取更多的新增政府债务额度，发挥政府专项债券杠杆效应，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实施，拉动有效投资增长。

（三）以保障改善民生为主线，完善长效机制建设，全面提高民生保障水平。一是全力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主动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多渠道筹措资金，确保疫情防控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支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提升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健康。二是促进社会事业繁荣发展。深化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落实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建设，为课后服务工作深入开展提供有力保障。支持“班班通”更新换代、公办幼儿园建设等，提升学前教育公办率，完善中小学校园基础设施。落实文体惠民政策，继续推进“两馆一站”、全民健身中心免费开放，支持公益电影进社区。保障志愿者队伍建设，扶持重点志愿服务团队发展壮大。支持开展市民文化节、文旅惠民消费季、全民健身活动等惠民项目，助力“书香芝罘”建设。三是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支持构建更加积极的稳岗就业政策体系，保障职业培训补贴、岗位开发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政策落实。完善人才引进培养政策体系，鼓励和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我区创新创业，汇聚人才智力资源。提高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水平，落实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支持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特殊群体参保资助，加大残疾人精准康复、就业脱贫支持力度。落实经济困

难老年人补贴和失能护理补贴、残疾人和孤儿保障等政策。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支持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巩固基本药物制度落实成果。完善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加大“老小孤残”保障力度。四是优化城市管理保障机制。多渠道筹措资金，助推东南哨、珠玑、南上坊等土地整理，支持棚改项目征迁改造，梯次加快改造步伐，改善居住环境。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市三年更新计划实施，保障环卫园林市场化改革深入推进，为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提供保障。支持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推进河道及水源地环境治理等工程实施，为生态保护修复提供资金保障。加大食品药品及成品油监管、动物疫情防控、森林防火、海上搜救等应急管理投入，确保全区安全稳定。

（四）以深化财政管理创新为抓手，完善财政体制机制，不断增强科学理财能力。一是深化国企国资监管改革。健全区属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体系，形成职责明确、流程清晰、规范有序的责任追究制度，增强监管刚性约束。制定国有资产管理报告编制工作规则，促进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化、程序化。做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常态化接收工作，落实经费保障，强化督导考核，全面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做好深化区级事业单位改革试点经费资产管理，确保改革试点平稳有序推进。二是从严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确保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内，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三是全面完善政府采购监管。综合运用信用评价、监督检查、信息公

开等方式，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监管体系。加快政府采购“互联网+网上商城”的推广应用，简化程序，提高效率，保障供应商公平参与市场竞争，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四是持续加强财政财务监管。聚焦资产管理、会计管理等方面，修订完善加强财政财务管理有关制度，进一步规范财务收支行为，严肃执行财经纪律。加强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各单行税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培训学习、宣传教育，增强全区上下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意识和能力。

各位代表，新阶段新征程任重道远，新发展新格局谋定新篇。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坚决执行本次大会决议，解放思想锐意进取，强化担当主动作为，确保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全区经济和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名词解释

1. “六稳”工作：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
2. “六保”任务：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3. “三重”工作：重点工程、重点项目、重大事项。